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2022年11月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苏新国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联合投标广西贺州市城市环线 PPP 项目的议案》

公司与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和安徽省路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组成联合体投标广西贺州市城市环线 PPP 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子企业建立董事会及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

为提升子企业规范运作水平，在 2 户所属子企业新设董事会，4

户所属子企业修订公司章程并同步调整相关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5 日